**2018级研究生新生入学“绿色通道”办理须知**

为了保证家庭经济困难的研究生新生顺利入学，学校结合实际情况，开通2018级研究生新生入学“绿色通道”，具体通知如下：

一、目前除新疆、西藏和天津等个别省市外，全国普遍开通了生源地助学贷款，根据国家政策导向和我校助学贷款的实际运行情况，我校积极推进和鼓励学生申请生源地贷款。

第一，所有已经开通生源地助学贷款省市的学生，如因家庭经济困难需要申请助学贷款，可以在其家庭所在地县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申请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第二，已经申请了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的学生，可以在入学当天凭相关材料办理缓交学费手续：

1.申请了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的学生，在新生报到当天持“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受理证明”，到“绿色通道”处办理缓交学费手续。

2.申请了非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贷款（如河北省、黑龙江省、福建省、江西省及云南曲靖县等地生源地贷款）的学生，在新生报到当天持生源地贷款高校回执单，“绿色通道”处办理缓交学费手续。

第三、学生申请的贷款如最终通过贷款经办银行审批并发放到校财务处账户，则由财务处把贷款充抵相应学费。如因各种原因贷款未办理成功，则需按校财务处规定时间缴纳所欠费用。

二、未开通生源地助学贷款省市的学生如因家庭经济困难，依靠本人及家庭无法筹集到足够的学习生活费用，可以申请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校园地助学贷款申请时间约在2018年底（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的政策及时间请在入学后关注学校通知），学生本人可以在入学当天持有效的三级贫困证明原件到学校资助服务中心“绿色通道”处先行办理缓交学费手续，待入学后再按规定申请校园地助学贷款。如因各种原因校园地助学贷款未办理成功，则需按校财务处规定时间缴纳所欠费用。

**申请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三级贫困证明要求**：

**1、必须手写，且字迹清晰，不能有任何涂改；**

**2、必须写明所有家庭成员情况，包括年龄、职业、健康状况等，重点要写明家庭贫困原因；**

**3、必须完整加盖村委会、乡镇级、县级三级政府或民政局的公章（城镇户口三级政府公章为居民委员会、街道办事处、区县民政局），所盖公章必须清晰，公章与公章不要重叠；**

**4、证明中必须写有申请学生的姓名且姓名与身份证名字完全一致，同样，证明中所涉及父母的名字也必须与其身份证完全一致。**

助学贷款详情可在开学前两周咨询学生资助服务中心，电话022-83955139、83955507。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成功后需提供给生源地贷款经办银行资料如下：

用户名：天津工业大学 账号：030204050900751232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唐家口支行 行号：102110000316

请提示经办银行，在汇给学校的汇款单中一定要注明学生姓名、专业名称及学号。

三、减免学费。按照《天津市社会救助实施办法》（津政令第25号）规定，我校在校有正式学籍的普通全日制（全脱产学习），领取天津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家庭的研究生或者天津市特困供养人员就读的研究生，可申请减免50%学费。全脱产学习指全天候、按照正常周一至周五教学安排上课学习，利用业余时间集中学习的不属于全脱产学习。

符合上述条件的低保家庭学生需携带：天津市低保证原件、区（县）民政部门开具的低保家庭减免学费证明、低保金最近半年领取记录；特困供养人员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在报到当天到绿色通道现场办理。

**请需要通过办理“绿色通道”入学的研究生新生按照以上要求提前准备好相关材料，以确保顺利办理入学手续。**